

#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焦化一厂脱硝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8月31日，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焦化一厂脱硝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本次自主验收由建设单位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内蒙古绿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及3位专家共12人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都口岸加工园区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焦化一厂内。

处理规模：处理焦炉烟道气 25 万 Nm<sup>3</sup>/h。

主要建设内容：本工程脱硝采用“低温 SCR 选择性催化还原脱硝”，包括以下建设内容：1 套脱硝装置及附属设施，建设液氨站 1 座及气化单元。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6月15日乌拉特中旗发展和改革局以乌中发改发[2016]157号文《关于“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脱硫脱硝项目”同意备案的通知》同意本工程备案。2017年3月煤炭科学技术

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脱硫脱硝项目（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焦化一厂焦炉烟气脱硫除尘脱硝及余热回收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7年3月20日乌拉特中旗环境保护局以乌中环审发〔2017〕06号文件批复该项目。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脱硫脱硝项目（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焦化一厂焦炉烟气脱硫除尘脱硝及余热回收工程）》于2016年10月13日开工，按照环评文件分两步实施，截至2017年7月19日已完成设脱硫装置，除尘、余热锅炉、风机等装置的建设，除尘器、脱硫设施于2017年7月24日开始调试，该工程已于2017年11月通过自主验收。脱硝工程开工时间2018年3月15日，2019年5月19日投入运营。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510.12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1510.12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焦化一厂焦炉烟气脱硝工程相配套建设的脱硝设施、液氨站及其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对比，本项目无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环保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焦炉烟道气，通过  $\text{Na}_2\text{CO}_3$  半干法烟气脱硫+颗粒物回收+低温选择性催化还原法（SCR）脱硝工艺处理后排放，烟囱高度 145m。

## （二）废水环保设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氨洗涤器、浓氨水储水地坪冲刷水。

氨洗涤器废水及浓氨水储水地坪冲刷水只在紧急状态下产生（如发生泄漏时，产生量：氨洗涤产生量为  $6\text{m}^3/\text{h}$ ，浓氨水储水地坪冲刷水为  $0.05\text{m}^3/\text{h}$ ），废水经现有酚水自流管道送酚氰废水处理站，经生化处理后的水排至厂外洗煤厂作为洗煤补充水，全部回用。

## （三）噪声环保措施

运营期间，工程主要噪声声源为氨气压缩机及各种泵类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85-90dB（A）左右，主要通过减震及距离衰减方式降噪。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脱硝催化剂属于危险废物，代码 HW49，更换周期为三年，验收期间未进行更换，后期更换后由北京方信立华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 （五）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液氨由液氨储罐车运输至厂内液氨储存区，液氨贮存区四周设置有混凝土围堰及排水沟，围堰长 22m；宽 15m；面积  $330\text{m}^2$ ；高度 0.3m，本项目液氨储罐 2 个，每个容积为  $35\text{m}^3$ ，所设置的围堰能够保证本项目液氨储罐发生泄漏时不外溢。液氨贮槽地面进行了防

渗硬化处理，每个液氨罐安装有液位仪，并将液位信号传输至中控系统，在液氨贮槽上方安装氨气在线监测及报警装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可知，烟囱排放口颗粒物未检出，二氧化硫两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37\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91\text{mg}/\text{m}^3$  监测结果均满足《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 2、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共监测 4 个点位，昼间监测结果最大值  $60\text{dB}(\text{A})$ ，夜间监测结果最大值  $50\text{dB}(\text{A})$ ，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3、污染物排放总量及减排量

根据本次总量计算结果， $\text{SO}_2$  排放量为  $74.64\text{t}/\text{a}$ ， $\text{NO}_x$  排放量为  $183.08\text{t}/\text{a}$ ，较环评相比， $\text{SO}_2$  减少  $23.91\text{t}$ ， $\text{NO}_x$  减少  $342.52\text{t}$ ；比技改前减排  $\text{SO}_2$   $582.36\text{t}/\text{a}$ ， $\text{NO}_x$   $1568.92\text{t}/\text{a}$ 。

####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审批手续完备，通过现场对该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勘察，结合污染物监测结果，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和批复要求，本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六、后续要求

- 1、保证脱硝设备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保证现有在线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发现超标现象应及时处理。

验收组

2019年8月31日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焦化一厂脱硝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张磊	副厂长	焦化厂	
张磊	主管	焦化厂	
张磊	部长	焦化厂	
张磊		焦化厂	
张磊		焦化厂	
李晨航	科员	宝健环部	
冯沛彤	副高	鄂尔多斯生态环境局	
王美萍	正高	巴彦环科所	
杨小霞	正高	鄂尔多斯生态环境局	
马淑琴		乌中旗环保局	
李俊峰	副高	乌中旗环保局	
巩瑞瑞	技术员	内蒙古绿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8月31日

